

臺北市參與預算官學聯盟維繫與轉型之研究

參加組別：大學生組

參選序號：A-01

作者姓名：林欣柔、陳琪雯

著作日期：2022/07/29

壹、前言

臺北市政府與學界組成「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目的是理論與實務結合，秉持「在地陪伴、積極協助、永續經營」理念，與各臺北市公私立大學相關領域系所、臺北市特優社區大學與民政局及各區公所，建立相互合作之關係。由區公所經建課實際與相應陪伴學校接洽，於大學內汲取專業知識及理論，應用在地方參與式預算之提案過程亦或是會議中。將理論中的產業替換為地方，使大學中的相關知識和理論帶出校園，成為在地方社區發展中的有力工具，而政府則扮演政策推動之角色。在彼此交流下，深耕參與建立一套屬於臺北市民的參與式預算制度。此政策於台北市實際運行數年，然，本研究發現實行成效仍有許多改善及進步之空間。

本研究以官學聯盟本身為主題，從其面臨的困境與威脅切入，並透過文獻回顧之次級資料分析及面談法二種研究方法，找尋以利其維繫與轉型的突破口，進一步提出維繫之解方和轉型之方法。希冀透過上述提出之維繫和轉型能達到符合在地陪伴概念，強化陪伴學校和各區的關係。以創新推動方向，師生在跨校的社群交流資訊，更多實務內容，增加學生實作機會，激發對參與式預算的興趣。另外，將參與式民主推廣到更多不同層面的群體，解決長久以來地方上無法處理的問題，重現在地、體現民主價值。

貳、研究動機與目的

公民參與為當前社會積極發展之議題，更趨近於民主政治的真諦，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制度作為參與式民主的途徑之一，其中透過政府與學界組成的方式，雙方合作推動參與式預算的官學聯盟更已行之數年。然目前官學聯盟的發展亦不是十分完善，仍有許多進步的空間，其中包含：陪伴學校數量較少、陪伴學校與地緣關係不緊密、和服務在地宗旨偏離、觸及管道不明顯、地方機構執行困難等。除了上述所言之官學聯盟發展困境外，還有種種外部威脅及內部挑戰，考驗著官學聯盟之維繫，例如：政策因為新政府上任有推行不穩定之可能、與陪伴學校的夥伴關係不穩定、面臨升學或課業壓力的青年對政治參與冷感。因此，遑論是來自外部和內部的困境或是威脅，皆促使官學聯盟的維繫刻不容緩。除了在現有機制下進一步改善外，轉型朝創新推動方向，以吻合現代參與式民主之發展趨勢，同時讓體制內的參與者能同樣地成為官學聯盟的一份子，在逐步調整過程中更擴大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的發展。

過去的文獻以參與式預算本身為主，和其在地方實行的個案及其帶來之影響（如：劉宛蓉，2019；李欣翰，2020），針對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本身之討論，雖然有李慈瑄（2018）針對官學聯盟之角色與功能的研究，然而如何強化官學聯

盟之公私協力夥伴關係，以及在面臨困境及威脅下的轉型之探討仍有限。因此，本文在官學聯盟為主要架構下，旨在探討官學聯盟制度本身下的困境與威脅，並進一步提出維繫之解方和轉型之方法。

基於上述，本研究的主要探討之研究問題為以下：

1. 參與式預算下之官學聯盟現階段發展之困境與威脅。
2. 在外部與內部威脅和困境兼具的現況下，可行的維繫和轉型解方。

參、文獻回顧與探討

第一節 審議式民主及參與式預算

審議式民主自 1980 年代在世界蔚為風潮，主要強調公民審議(deliberation)的精神，強化公民參與，在開放平等的環境下討論公共事務。根植這個理論，相應的政策而生，其中以「參與式預算」(Participatory Budgeting；簡稱 PB)最具代表性(王敏，2021)。

參與式預算可分為三種模式，其中「全市範圍、不限特定用途」的部分預算，在台北的案例中即是屬於此模式(萬毓澤，2016)。預算範圍包含住宅、教育、健康、環境、安全等，該模式的優點為提案類型較不設限；缺點即提案可能涉及多局處的業務範圍，因此不同部門單位間的溝通機制可能產生落差，進一步影響執行之效率。其他的限制，還包含公民培力方面，如何提升民眾提案意願及品質，則是要和民間機制進行結合以有效解決。

如同學者 Wildavsky 所言「預算即為政治」。參與式預算提供一種全新決定資源如何配置的管道，但此制度涉及到金錢的運用分配，勢必面臨複雜與衝突化的可能。過去相關文獻的討論，即有提到參與式預算之永續運行的成功要件，分別是政府首長的支持態度、有意願且具備審議能力的公民社會、能抵擋代議士反對的政治環境、足夠的財源以支應通過之提案、明確的遊戲規則(Wampler,2007;蘇彩足、孫煒、蔡馨芳，2015)。

基於上述探討，本研究可得知參與式預算涉及金錢的運用，雖作為一公民參與且審議式民主的途徑，但仍面臨許多衝突化的可能。官學聯盟合作學校亦是如此，像是過去文獻討論提到的，關於參與式預算之永續運行的成功五項要件之一的「政府首長的支持態度」，便和本研究中提到之新政府上任，現階段政策可能面臨不確定性之威脅要件不謀而合。因此，下一節的文獻探討，將聚焦在官學聯盟機制本身，探討此合作互動關係以及各角色於此關係下發展出的不同功能定位。

第二節 官學聯盟

從協力治理的角度切入檢視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的合作關係，公所官員與陪伴學校老師間的互動。根據李慈瑄（2018）的文獻可得知，官學聯盟的角色和功能分為三類，分別是官學共同功能、區公所官員功能、陪伴學校功能。

在官學共同功能中又可細分為動員、桌長紀錄人力、計畫書撰寫、活動資訊宣傳、修正和創新。其中動員即是聚集民眾參與住民大會，區公所和陪伴學校皆會透過自身系統或人脈組織群眾參與；在計畫書撰寫的過程中，陪伴學校人員可以於第一時間協助撰寫人初步草擬計畫書和資料蒐集，在經由經建課投入加以修正潤化，使計畫書更加完整；透過陪伴學校和政府執行單位推動過程中，針對參與式預算的標準流程架構進行優化及改善，會使 12 個行政區在此架構下產生差異化，有修正及創新的功能。

另外，區公所經建課在參與式預算的架構下，是介於民政局和陪伴學校間的行政單位，其在雙方間具有資料相互交流及溝通的角色，同時更是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的實際執行機關，因此，其亦須提供關於參與式預算的相關活動訊息，具有溝通協調、政策執行、資訊揭露之功能。

而大專院校及社區大學成為官學聯盟的陪伴學校，其加入參與式預算之政策執行具有認同其制度及理念的使命感，除了傳遞觀念價值外，亦透過專業教授將理論知識和實務操作經驗帶入參與式預算，加上學校對於民眾來說無關政治，屬於學術第三方，較能取得民眾的信任，專業學術背景也能在公務員執行上提供建議及肯定。於學校方面而言，陪伴學校能將此經驗發表成學術論文，在學術領域中積累臺北市參與式預算的文獻資料，提出建議與創新。

基於上述文獻，本研究可以得知，參與式預算下官學聯盟中，政府、執行機關和陪伴學校三者間的合作關係，以及其各自之角色和定位關係。因此，透過探討上述之內容，有助於本研究在以官學聯盟為主題的研究架構下，於後文的研究發現與建議中，提出不脫離現狀，且更符合其各自功能之解方。

第三節 執行上之限制、現況困境

行政部門主導與推動的參與式預算政策，除了面臨一般政策落實可能遭遇的

困境外，更多了擴大公民參與及落實審議的挑戰（洪貫珍，2018）。在官學聯盟上，無不同樣面臨上述之情形，如何擴大陪伴學校外的校院系所參與，以及如何讓公民實際參與其中，而非徒留於形式。除此之外，還面臨資源、溝通、執行人員意象、執行機關結構與特性、社會經濟環境等五項因素影響。資源面向不僅僅是公眾在參與的「知情」部分、缺乏自覺及雙方資訊不對等，無法有效對話（張曉菁，2020），亦包含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時，如何將資源妥善的運用分配，要在有限的經費預算下，促進官學聯盟更有效的結合及合作，因此除了在現狀下有因應的維繫機制外，體制外的創新推動方向也是一大重點。

另外，王敏的文獻（2021）中也提到，觀察住民大會的進行，主要參與者以年長者居多、青年參與低落，使得提案類型長期為特定年齡所偏好。這也與官學聯盟本身旨在和學校合作，擴大青年公眾參與公共事務相關之核心價值息息相關。即使有些場次以青年參與人數為主，但大部分情形皆是透過學校中的課程動員而來，整體人數仍然不多。另外，目前桌長的角色多由陪伴學校協助，以合作學校之學生為主。然而，學生多陰畢業後難以續任，桌長之傳承、避免人才流失的困境，也是問題之一。而林均謙（2021）和王敏（2021）也共同提及，現階段行銷不足、推廣成效有限。

綜合上述，審議式民主及參與式預算的內涵，緊接著關於官學聯盟此合作機制的探討後，最後針對執行上之限制和困境的相關文獻的回顧，有助於建構本研究後續章節中，在研究分析以及政策上之建議，使其更加完善，以提供後續政策之參考。

肆、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次級資料分析及面談法二種研究方法，研究工具為網路資源、訪談綱要，蒐集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辦理之資訊。近年政府執行資料電子化效果良好，皆能透過網路取得公開、高可信度的政策資料及報告，因此選擇透過網路蒐集來進行次級資料分析。

為了深度了解官學聯盟運作中，執行承辦人員與陪伴學校的互動角色之狀況。本研究針對 2 名政策規劃或執行者進行詢問，進一步了解政策施行細節；以及陪伴學校人員 1 名、公共行政系所教職人員 2 名進行非標準化訪問，事前準備訪談題目，由雙方針對此題目自由交談，確立共識也鼓勵在解決方法上提出實際可行性的建議。

表 1、訪談名單一覽表

受訪者代號	受訪者背景	訪談日期	訪談時間
A	陪伴學校人員	111 年 6 月 17 日	20:30~21:30
B	政策規劃或執行者	111 年 5 月 11 日	15:40~16:10
C	政策規劃或執行者	111 年 5 月 11 日	16:20~16:40
D	公共行政系所教職人員	111 年 5 月 24 日	11:00~12:30
E	公共行政系所教職人員	111 年 5 月 11 日	14:00~15:30

(資料來源：由作者自行整理)

伍、研究發現

表 2、官學聯盟之 SWOT 分析表格

S

- 青年學生了解且實際運作參與式預算
- 政策執行者和陪伴學校，達到理論與實際操作的結合
- 在專業老師帶領下，創造符合地方多元提案，解決地方問題

W

- 陪伴學校數量較少
- 陪伴學校與地緣關係不緊密，和服務在地宗旨偏離
- 觸及管道不明顯，有意願學校無從得知
- 地方機構執行困難

O

- 透過優久聯盟，將合作擴張到其他大學
- 邀請新北市加入「官學聯盟」，讓更多大學青年參與
- 政府端與學校課程合作，增加機會
- 透過 USR 趨勢，讓更多學校加入

T

- 政策會因為新政府上任，推行不穩定
- 和陪伴學校的夥伴關係不穩定
- 青年政治冷感

(資料來源：由作者自行整理)

本研究針對官學聯盟之現況問題，列出以下六點並分別進行說明。

一、陪伴學校數量少

參與式預算是為社區、地方創造更具地方性之改善方案，現今陪伴學校僅有 10 所公私立大學和 3 所社區大學，參與師生有限，無法促成參與式預算多元發聲之本旨。與陪伴學校人員（受訪者 A）訪談後，本研究發現合作中有學校，雖身為陪伴學校一員，但礙於資源有限，無法成功開設長期課程以及推動參與式預算的實際作為，例如：沒辦法將參與式預算內化於課程中，或透過課程鼓動更多學生參與，政府和學界之間「官學聯盟」的連結仍有調整空間。

二、新政府上任政策不穩定

對臺北市政府而言，參與式預算或是官學聯盟政策皆是屬於前人政績，政黨輪替、新任市長上任後，此政策可能使而造成政策方向改變，或是執政者的不同亦施政重點變更，新的工作與業務亦將隨之產生。因此，致使參與式預算及官學聯盟之政策可能非優先施政項目，可能使推動面臨被擱置及停擺的處境。

三、地域關係連結低

目前 10 所公私立大學作為陪伴學校的案例中，8 所學校和其區別不具地緣關係，佔極高的比例。從表 3 可以觀察到，不具地緣關係的現況，將可能致使學校系所和在地的連結不夠深刻緊密，對區域的議題也可能較地緣學校的理解不夠透徹，無法有效和地方共生，在問題上也無法對症下藥。另外，此非地緣性陪伴關係的現狀，並不完全是因為這些區域缺乏公共行政相關科系或在地特色學校。這種非地緣的陪伴關係，一定程度地背離官學聯盟的主旨。

四、校內資源匱乏

民政局及區公所無法主動提供師資或領導資源進入校園，現階段還是期望能有學者、老師帶領學生認識參與式預算。因此，若校內缺乏參與式預算背景的師資，即很難成為陪伴學校。即使校內有相關領域專業師資，對老師個人而言，也沒有足夠的誘因及動機成為參與式預算的領導者，使老師參與意願不高，進而無法成為官學聯盟之陪伴學校。

五、各區與合作學校不緊密

根據與政策規劃或執行者（受訪者 B）訪談的結果，得知各區公所經建課和陪伴學校間簽訂的合作協議不具強制性。即使各區在做參與式預算推廣時，課程已經拓展至陪伴學校以外、在其他學校有實際推廣作為；然而，其卻沒加入官學聯盟，無正式建立「陪伴學校」關係，如：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和大安區的合作，但其不在大安區「陪伴學校」的名單內，造成陪伴學校沒有增加趨勢。現有的合作機制，不論有無發展成「陪伴學校」關係，都不會影響參與式預算在校園的推動。

六、缺乏雙向合作管道

目前的陪伴學校是由民政局及區公所聯繫、邀請而產生，目前沒有校方或老師方可主動報名成為陪伴學校的管道。

陸、政策建議

解決方案設計，除了針對上述現況之困境提出解決方法外，本研究更提出創新之轉型解方，以力求官學聯盟之擴大合作可能。

一、陪伴學校合作機制

可參考以下表 3 中，行政區域內可能發展陪伴關係之校所（欄位），鼓勵與在地大學合作成為陪伴學校，同時也讓原區域的陪伴學校可以選擇保持其原陪伴區域，或改為於所在地區發展陪伴關係。

與政策規劃或執行者（受訪者 B）詢問得知，各區不只是跟原本分配到的陪伴學校合作，各區公所也會跟在地其他學校做課程推廣，例如：中正區公所會與台北市立大學、中正社區大學進行推廣以及開設課程；文山區公所與世新大學合作。

本研究認為可以積極與在地學校進行課程推廣，因為相比原陪伴學校（非地緣性合作），在地學校更能了解當地問題，提案亦可以更佳貼近地方需求。在住民大會中，在地學生擔任桌長時也能更好地引導住民，思考自己居住的區域何處需要更完善的規劃，對自己所居住的區域更加了解。以目前中正區的合作現況，台北市立大學的學生可能會比世新大學的學生更加清楚此區域，也能更具體引導住民提案。

不過，各區與原陪伴學校已合作多年，有其合作慣性及默契，若為地緣性的契合，而貿然更換現有陪伴學校的合作區域，可能導致區公所在與學校溝通、執行作業時產生困難。因此，對於既有的陪伴學校，本研究建議讓陪伴學校自行決定是在其原陪伴區域繼續合作，或是改於其所在地域發展陪伴關係。

而新增的陪伴學校也可能因不瞭解當地參與式預算模式，導致與原有陪伴學校及住民產生摩擦。本研究建議可以採取循序漸進的模式，先了解並熟悉目前合作學校與區公所合作模式後，在開始配合實作。

表 3、現有陪伴學校及可拓展學校關係圖

行政區域	目前陪伴學校 (原所屬行政區)	目前陪伴學校內 有擴展可能之系所	行政區域內 可能發展陪伴關係之校所
中正區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文山區)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	I.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現階段士林區陪伴學校) II.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系 III. 臺北市立大學都會產業經營行銷學系
大同區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政策暨政策學系(新北市三峽區)	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	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
萬華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大安區)	I.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II.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
士林區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中正區)	I.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系 II. 臺北市立大學都會產業經營行銷學系	I. 東吳大學政治學系 II.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III. 文化大學政治學系 IV. 文化大學勞動暨人力資源學系 V. 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 VI. 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VII. 文化大學都市計畫與開發管理學系 VIII. 臺北市士林市區大學
北投區	I.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科技與社會研究所(北投區) II. 臺北市北投社區大學(北投區)		

行政區域	目前陪伴學校 (原所屬行政區)	目前陪伴學校內 有擴展可能之系所	行政區域內 可能發展陪伴關係之校所
信義區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文山區)	I.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 II.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I. 臺北醫學大學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大安/信義區) II. 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
大安區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大安區)	I.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II.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 III.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事務研究	I.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II.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現階段萬華區陪伴學校) III.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IV.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現已有合作關係, 不過非陪伴學校)
松山區	I. 臺北醫學大學通識中心(信義區) II. 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松山區)	I. 臺北醫學大學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文山區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文山區)	I.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 II.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現階段中正區陪伴學校)
南港區	I. 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南港區) II. 中華科技大學(南港區)		
內湖區	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桃園龜山區)		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
中山區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政策暨政策學系(新北市三峽區)		臺北市中山社區大學

(資料來源：由作者自行整理，並參考臺北市政府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資訊平

台 <https://reurl.cc/zZ7R1a>)

二、政策不穩定之因應

為避免參與式預算推動因新政府上任後可能產生之動盪。藉由訂定自治條例以維持參與式預算及官學聯盟持續推動，確保民眾之發聲管道，亦使臺北市政府之施政與議會所提出之政策能夠回應民眾需求，加上現行法律框架下，仍存有自治條例的發展空間，故本研究認為將參與式預算法制化或許可成為未來解方之一。

另外，考量到法制化須牽涉《地方自治法》的修正，其所花費之時間較長且人力成本相對高，故本研究提出其他建議，即透過向新政府揭示民眾對「公民實踐」的關注，並強調其對民主之重要性。過去張雅瑄（2020）也表示，在訪談中得知，臺北市長期辦理參與式預算，確實為臺北市市民提供了主動表達自身需求之新管道，使政府能從中更加瞭解市民之實際所需，亦使施政能更加符合民意，可見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之推動確實具有其實質意義，能夠為臺北市帶來一定程度之效益。因此，藉著民意由下而上的推動，加上成功案例的說服，向新政府表明「參與式預算」的實質功效及延續渴望。

三、各區與合作學校不緊密

強化「合作協議」中陪伴學校和各區的關係。現行陪伴學校和政府間的關係僅依靠「合作協議」維繫，且此協議並不具有任何強制性的規範，以致可能發生合作關係中某一段時間沒有推動或是作為，形成一種名存實亡的情況。因此，本研究建議在合作協議中，與學校協調並加入校方需達成相關指標，例如：大學端需要開設之課堂數量、協助宣傳之成果報告等……；而政府方則需指派人員到校協助課程等……。

四、優化參與式預算官方網站平台

本研究認為應該提供便利的雙向合作管道，無論是電話、親洽區公所、亦或者是在網路平台增加報名系統。雙方互相協助下，不僅可以讓陪伴學校的機制下有推動參與式預算的動機，而在政府機關方面亦能獲得參與式預算在官學聯盟的配合下的有效成果，更加強雙邊合作的效益。

另外，本研究也針對官學聯盟之現況，提出創新轉型之解方：

一、於「優久大學聯盟」開設共同課程

在「優久大學聯盟」下開設課程，增加更多私立大學和學生接觸參與式預算課程的機會，由學校提供師資、開設參與式預算相關的共同課程，進而提升官學聯盟邀請更多學校加入的成功率，在資源共享模式下他校學生有機會選修，甚至參與提案過程。

增加青年學生公民參與的意識，也使各校更注意到參與式預算之可行性與重要性；對於原本就有相關師資的學校，更能提升其加入官學聯盟、成為陪伴學校的意願；對於其他學校則是能鼓勵學生跨校選修參與式預算課程、參與提案，在課程結束後可協助當地住民大會。

二、陪伴學校和目前政府標準「推廣課程」兩者連結

目前政府端在各大學中一直持續進行參與式預算的推動和宣傳，不論是陪伴學校亦或是非陪伴學校，皆是經建課對接的對象。因此，即使學校端非陪伴學校，亦能與政府端有相似合作，使陪伴學校和非陪伴學校間的界限模糊。

因此，本研究針對簽署「陪伴學校」備忘錄之大學提出建議，以 2 學分的課程為例，一學期投入時間為 36 小時。而臺北市政府為推出的「推廣教育 369」課程總共時長 18 小時，時間仍遠小於 2 學分的課程時間。因此，本研究建議可從此方向，向有意開課的教師或學校推薦此課程規劃，將其「推廣教育 369」內容融入其中，還能另外安排相關實作訓練。

三、合作簽訂實習計畫

學校系所和民政局或經建課合作實習計畫，由政府方提供實習機會。以曾參加「推廣教育 369」或是開設符合政府認證的「推廣課程」的學生為對象，讓學生能透過協助「參與式預算推動」，實際在參與式預算的規劃單位和執行場域，更了解參與式預算的實質意涵及流程，使理論知識和實際操作結合，亦能獲得實習學分。

四、邀集新北學校加入成為陪伴學校

目前新北市有推動參與式預算的案例，以擴大官學聯盟的原則，積極與新北市政府洽談合作可能，或邀請新北大專院校加入官學聯盟之陪伴學校，如：國立空中大學、輔仁大學等...，發展類似和臺北大學公共政策暨政策學系的關係，陪伴地區則以新加入學校意願為準，強調和地區的連結性為主。

五、舉辦參與式預算提案比賽

以「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參考，本研究建議可舉辦「參與式預算模擬提案競賽」，由各大專院校主辦，民政局提供競賽獎金，並邀集各大學協同辦理。藉由徵稿及提供獎勵金額的模式，提升學生了解意願，鼓勵大專院校生組隊報名「參與式預算模擬提案競賽」。當地居民加入住民大會討論交流、審議過程、i-Voting 階段的參與，激發學生對參與式預算興趣，並提供具創意性的思維與革新建議。

表 4、政府合作之大專院校比賽列表

比賽名稱	主辦單位	獎金
2022 屏大高教深耕微電影競賽－無論深在何方	- 主辦單位：國立屏東大學教學發展組 - 指導單位：教育部 - 協辦單位：國立屏東大學教學資源中心	- 第一名：獲獎金新台幣 10 萬元及。 - 第二名：獲獎金新台幣 2 萬及獎狀。 - 第三名：獲獎金新台幣 1 萬 5 千元。 - 佳作：獲獎金新台幣 4 千元。 - 觀眾人氣獎：獲獎金新台幣 5 千。
2022 全國大專院校智慧創新兼跨域整合創作競賽	- 主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 - 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推動中心 - 協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第一名各 1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獎狀 1 紙。 - 第二名各 2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 5 萬元、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獎狀 1 紙。 - 第三名各 3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 2 萬元、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獎狀 1 紙。 - 佳作各 4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 5 千元、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獎狀 1 紙。 - 跨域整合特別獎各 1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 2 萬元、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獎狀 1 紙。

（資料來源：由作者自行整理，參考獎金獵人 <https://bhuntr.com/tw>）

以表 4 為例，今年兩項教育性競賽中，不只有學校端的辦理和協助，也加入了政府方的指導、經費提供。另外，「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中亦有獎金獎勵機制。因此，同樣是透過政府和學校端的合作及獎金的誘因，本研究建議的「參與式預算模擬提案競賽」也可採此模式進行。

六、在大學社會責任(USR)概念和實際計畫下推動

USR 本質為鼓勵大學落實社會責任，強化與區域城鄉發展之在地連結合作，師生走入社區之在地實踐。而「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同樣秉持「在地陪伴、積極協助、永續經營」理念，建立一套屬於臺北市民的參與式預算制度，深耕地方、實現草根民主之目標。

（一）大臺北地區組建群組交流資訊

本研究建議由大臺北地區原陪伴學校的負責老師率先建立交流群組，提供參與式預算課程、住民大會時程之相關資訊，相關資訊流通不僅限在陪伴學校的範圍或相關科系內，使得相關資訊近便性提高，更能促成跨校之間的合作，強化參與式預算推動群體或官學聯盟陪伴學校的網絡。

（二）與現有執行 USR 計畫結合

本研究訪談了公共行政系所教職人員（受訪者 D），同時作為 USR 計畫主持人。據了解 USR 計畫之實行，已經進行到「種子期」階段，無法再另增「萌芽期」之初始計畫。因此，若要發展 USR 概念，無法獨立提案，僅能依附於現有執行計畫中。

本研究也發現目前通過且在執行的 USR 計畫，多以「在地關懷」為核心，其概念與參與式預算的本旨相符。在 USR 概念下推動參與式預算，需達成原有主題之既定目標。不過由於發展相關計畫的數量多，因此依附於現行計畫下作為推動原主題之途徑並非難事。參與式預算作為一種達成原主題計畫的途徑，可有效地讓決策品質愈好，了解真正社會的需求。

另外，USR 計畫每年皆會修正實行計畫書，需參加教育部主辦之 EXPO 大學博覽會，針對當年度計畫實際進度提交成果報告書。修正計畫書時都有修改執行下一年度項目內容的空間，執行單位可以自行滾動式調整。換句話說，將符合 USR 概念的參與式預算加入，作為達成原有「在地關懷」目標之計畫的一種途徑，不存在受限於制度因素的問題。

七、在大學社會責任(USR)概念下，擴展至高中職學校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已經實施多年，但對於大學生而言，僅限於公共行政相關科系、曾參加參與式預算課程的學生對此政策較熟悉。大部分的高中職學生對此政策是很陌生的。雖然現在臺北市已有高中職推廣之計畫，但辦理方式是以有興趣的教師自由報名，並主動向區公所申請參與式預算開課，區公所才會協助辦理。

（一）開設工作坊融入校園課程

對高中職教師而言，參與式預算教學課程是正課以外的教學項目，且如何將參與式預算融入課程、帶領學生參與，也會額外增加教師備課的負擔及教學難度。另外，課程同時還需引起學生對參與式預算的興趣，對教師而言是一項挑戰。因此，現行狀況下沒有足夠的誘因，促使老師們一定要將課程融入參與式預算，導致教師仍是以正課進度為優先。

本研究認為針對現狀，可以從區公所開始改變，改變教師自動申請區公所開課的模式，而是區公所結合官學聯盟下陪伴學校的教授開設工作坊，廣邀高中職學校教師一同交流，並協助教師於授課大綱內的公民課程和參與式預算結合；同時實作方面，以學習僅限於課堂內、無課後作業，在不增加師生額外負擔的前提下，透過翻轉式教學，設計團體活動，如：桌遊、分組競賽等，幫助學生了解參與式預算的流程，激發高中職學生更多想法，達到寓教於樂和腦力激盪的效果，亦能使高中職端從中了解參與式預算中陪伴學校的功能及益處。

（二）在 USR 實際運作下，進行實地走讀教學

現階段執行 USR 計劃的大專院校，實踐在地關懷項目時，本研究建議邀集在地的高中職學校，進一步認識參與式預算和推廣官學聯盟的陪伴學校合作機制。

有實際案例可作為參考，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執行 USR 計劃時，與在地學校衛理女中合作。大學端 USR 與高中師長接洽課程內容，大學提供專業講師，帶領高中學生進行校外走讀的課程。另外，執行計畫的項目下，也有和多所學校之校長一同參與的案例。因此，若透過執行 USR 計劃，實行主題為目標，新增參與式預算的項目，同樣串連當地多所學校，將參與式預算的內容帶入高中職校園，也能有效促進官學聯盟的陪伴學校合作機制。

八、在大學社會責任(USR)概念下，擴展至相關法人學會

本研究認為可以從設立宗旨和業務推動與公民參與、民主進步相關的法人學會開始擴展，例如：社團法人臺灣青年民主協會、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財團法人青平台基金會等……，合作舉辦研討會、講座活動，將參與式民主推廣到更多不同層面之群體。

過去有實際案例可參考，於 2017 年台灣民主基金會曾與政治大學公共行政

學系合辦「『參與式預算在臺灣：國內與國際的對話』國際研討會」，探討我國目前參與式預算的模式，分析國外參與式預算如何推行及改進。另外，也可參考財團法人明怡基金會藉由講座，邀集各類型的非營利組織(NPO)成員一起學習交流，將參與式預算的內容，擴展於更多領域的組織和法人學會，促成更多元的交流空間。

柒、結論

參與式預算結合了一直以來民主所追求的「民主政治即是民意政治」之本旨，透過官學聯盟使政府、地方及學界三者形成一個緊密的政策網絡。惟本研究所能觸及的資料主要來自於官方網站，無法真實了解官學聯盟在執行單位中實際運作之情況，故本研究利用現有資料提出相關分析及可能解決方式。

綜觀上述分析內容，未來各方都能在參與式預算之官學聯盟中發揮所長，擴大官學聯盟合作單位，應不僅限於公共行政等相關系所，而是將參與式民主推廣到更多不同層面的群體。另外，更要以創新推動方向，將官學聯盟朝轉型發展，透過參與式課程、提案比賽等……新模式，提升官學聯盟邀請更多學校加入的機會，激發學生對參與式預算興趣，也緊密連結政府和校方、校方和地區、校方和校方，促成三方之間的水平合作關係。希冀經由本研究的整理與分析，提出的項研究建議，避免重蹈覆轍以及打破過去官僚體制的思維模式，能對臺北市政府在未來推動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之政策推動時提供參考。

捌、參考文獻

林均謙（2021）。作為與不作為？從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提案反思行政不作為之治理困境。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

王敏（2021）。以桌長視角看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公民審議之困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

洪貴珍（2018）。以政策執行力模式探討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推動之研究。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公共事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臺北市。

李慈瑄（2018）。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之研究。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碩士論文，臺北市。

蘇彩足、孫煒、蔡馨芳（2015年5月）。政府實施參與式預算之可行性評估。

趙永茂（主持人），建構永續與公平的社會：公共行政的角色與挑戰。2015

年「臺灣公共治理研究中心」暨「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年度研討會。國立臺灣大學。

張雅瑄（2020）。柯文哲市長卸任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之去留－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法制化經驗汲取之研究。參與式預算平台競賽論文：碩博生組：編號 B-03。

張曉菁（2020）。合作夥伴或狹路冤家？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中主責機關與提案公民互動關係之研究。

張曉菁（2020）。合作夥伴或狹路冤家？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中主責機關與提案公民互動關係之研究。參與式預算平台競賽論文：碩博生組。

Wampler, B.(2007). A Guide to Participatory Budgeting. in Anwar Shah(ed). Participatory Budgeting. Washington, D.C：The World Bank.

萬毓澤（2016）。臺灣當前的參與式預算概況：反省與前瞻。2022 年 7 月 3 日，取自 <https://twstreetcorner.org/2016/03/01/wanyuze-2/>